

用一生换你 一次初相遇



初恋再刻骨铭心，也不过懂心一瞬间
如果不能先一步遇见你，那用我的一生交换又如何

你的凛冽不羁，我的若即若离

一场倾城之殇

够不够成全彼此的相依

【「爱倾城」首部颠覆青涩萌爱的蜕变之作
魅丽9年不得不推的荆棘之作

用一生換你
一次初相遇



海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用一生换你一次初相遇 / 不二家水水著. — 海口:海南出版社,
2011.3

(一爱倾城.注定系列)

ISBN 978-7-5443-3682-6

I. ①用… II. ①不… III. ①言情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40014号

一爱倾城.注定系列
用一生换你一次初相遇

丛书主编: 苏 瑶 本册: 不二家水水著

责任编辑: 康云生

策 划: 古 华 马慧光

装帧设计: 刘 艳

出版发行: 海南出版社

地 址: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2号

邮 编: 570216

电 话: 0898-66830929 (海口)

0731-84863905 (长沙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ncbs.cn>

印刷装订: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: 850×1168 (毫米) 1/32

印 张: 9

字 数: 150千字

版 次: 2011年3月第1版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443-3682-6

定 价: 158.40元 (共八册)



楔子

第一章

宣布主权

001

第二章

不期而遇

003

第三章

我爱你，只能到这里

027

第四章

七夕节的仙度瑞拉礼遇

049

第五章

引狼入室

099

第六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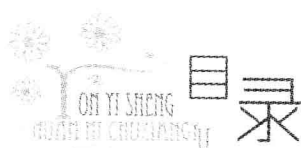
倾城的成全

119

第七章

缘错

141



目 录

第八章	这一生，只有一个人会送她栀子花	163
第九章	最好的停战方式	195
第十章	什么是永远的朋友	213
第十一章	那些被遗忘的时光	229
第十一章	生命从此再无荒凉	255
番外	顾煜城——爱未完	277



楔子

她是他此生最意外的遇见。

彼时，他回国不久，以所谓成功人士的身份到B大作讲座。结束时，他谢绝了别人的陪同，一个人循着心意，信步在偌大的校园中闲逛。

五月末的时节，满目都是新绿，空气中清爽得一尘不染。各色的花朵缀在成片的绿意中，花满枝丫，在红霞的晕染下，朵朵泛着羞涩。

身边走过成双成对的年轻情侣，笑靥如花，张扬而美好，与身边的美景相得益彰。心底沉寂已久的那些年少时的记忆也渐渐被入目的景致勾起，他的唇边不由得染上笑意。

过了下课时间，小道上行人寥寥，他只漫不经心地踱着步子，目光随意地游移，可是那一幕就这样不期然地撞入他的眼帘，如同电影画面的切割，镜头的转换，让他的视线瞬间定格。

满树的槐花不甘寂寞，恣意地绽放着，可树下那抹身影却显得那样凄凉落寞。

她旁若无人地蹲坐着拥着自己，哭得那样隐忍、无助，仿佛迷了路的孩

童一般。身边不断有人路过，指指点点，而她全然沉浸在自己的悲伤里，那样忘我。

傍晚的微光落在她身上，投下星点斑驳，氤氲起薄薄一层明黄，她深处其中，如同一张泛黄的旧式照片，唯美而心碎。

他从来都不是个多情的人，可是那一刻，心底的柔软被什么触动，冷漠在悄然瓦解。他远远地站着，注视着那个羸弱瘦削的背影。似乎，除了她之外，入目的风景都黯然失色，心里眼里都只是那让人心疼的柔弱。

或许，他应该走开，可是脚步却停住，久久地驻足，心里的情愫随着那个抽搐的背影起起伏伏。心疼，怜惜，伤感……那是第一次从他身体里萌发出诸如此类的情绪，仿佛是一刻，她的眼泪全都落进了他的心里，让悲伤也一并迂回绵延。

他从未想过，自认为沉静隐忍的性格，会在某一个傍晚，被一个陌生的女子打破，并且毫无理由。上天似乎有意安排下了这幕场景，某一天的某个地点，他荒废的灵魂，遇到了类似心动的邂逅……

第一章
(宣布主权) ON YI SHENG
HUAN NI CHUXIANGYU

X U A N B E U Z H U Q U A N

林牧之靠过来，

声线暧昧：“我只是印上我的私人印章，

宣布主权。”



是夜。

安以若回到家，一室清冷。倒也是意料之中的，上楼的时候她特地注意了自家停车位上并没有林牧之的车。

四月的天气，空气里浮着阴雨天特有的霉味，房子里丝毫没有人气。

关门，换鞋，进厨房，倒水。

水太凉，喝得太快，从心底冷到皮肤。

安以若的手指不经意间拂过流理台。啊，才几天不在家，都起了一层灰了。

转身的时候看到餐桌上那张压在杯子下的字条，寥寥几字，笔力遒劲——

出差一周，勿念！

安以若拿出字条，看看落款的日期，已是一天前了。

这是他们之间最频繁的交流，有事外出，出差办公之类，想知会一声时留张字条。至于对方会不会看到，那并不在考虑之列。

安以若仔细端详着字条，想，以林牧之的名气，不知道把他的这些字条收藏着，以后能不能办个拍卖会什么的。

她又笑自己够无聊的，把字条揉成一团，扔进旁边的垃圾桶里。

房子里很静，静得仿佛能听见呼吸的回音，唯有墙上的挂钟，滴滴答答不知疲倦。

安以若已经习惯了一个人对着这一室的空气，呼吸着安静。这世上有人负责温情脉脉的幸福，就同样有人要负责独守空房的寂寞。而她就是后者。

安以若想，习惯真是可怕的东西。她习惯了每日回家后的一室清冷，就像习惯了早上七点的闹铃和晚上七点的新闻。她习惯了林牧之若即若离的情绪，就像习惯了四月忽冷忽热的天气。

安以若草草吃了点东西，收拾好房间，看看时间，快到九点，真好，久违了的最佳睡眠时间。

新换的床单和被子，有一种催人入眠的味道。

拉高了被子，她把自己埋进被窝。疲惫就是这样好，加速入眠，安以若在意识混沌前想着。

可是安以若才入眠不久就被手机铃声惊醒，她浑浑噩噩地伸手开灯捞手机，看到屏幕上显示的“林牧之”，不由得眉头一皱。

她按下接听键：“喂！”

“是我！”那头作答。

“嗯——”

“没什么事，你现在在家？”估计是察觉到安以若声音中的睡意。

“嗯，正睡着呢！”

“哦，那你休息吧，我这边要去吃中饭！”

安以若还没有回过神，已经被挂了电话，自己还没问他什么时候回来呢，敢情他是来查勤的不成？

看看手机屏幕，原来林牧之之前还打过两个电话，估计是自己睡得太沉，没听见。

真是奇怪，平时他们俩很少通电话的，他出差十天半个月也是常事，今天是怎么了？真是扰人清梦，午夜凶铃！

刚才好不容易酝酿的睡意都没了，躺了好久，安以若也没有再入睡的念头，她索性起床去翻自己平常收藏的碟。

不经意间翻到一张《蓝色大门》。安以若顿了好久，这张碟，不知什么时候混在这里面，记得当时自己都整理干净了的。最终，碟片被放进机子里。

安以若把自己裹进被子，看着屏幕。

台湾的小众电影，把每一个画面和镜头都拍得很精致。蓝色的海

水，透过树叶稀稀落落洒下的阳光，飞扬的衬衫，镜头前那张恣意的笑脸，少年纯真的脸、清澈的眼神……一个个镜头温馨得摄人心魄。那样的年纪，每一句对白，每一个眼神，每一次撒娇，甜蜜却不腻人。

是谁说的，每一个长大的人都要看一次《蓝色大门》。安以若想着，到了自己这个时候，确实需要借这样的片子去缅怀那些逝去的年岁，回想自己的曾经。

嗨，那时的桂纶镁，多纯，天然去雕饰。

电影结束，安以若再一次开始矫情地怀念。

人们常说，对过去的怀念是对现实的不满。

对现实她不满吗？而过去又离自己多远？当时只道是年少，如今回首已惘然！

影片最后，孟克柔说：“三年五年后，我们会变成怎么样的大人？”

三年五年前，她是否想过，有一天她会像今天一样，成为林牧之的妻，过着一段相安无事，貌合神离，不知所以的婚姻生活？

恍恍惚惚，安以若只觉得自己在做梦。

梦中的场景正是她的大学生活。她浮在空中，看着白衣少年嘴角含笑地等在女生公寓前。

看到年轻的男女牵手甜蜜地走在梧桐树下，看到男生温柔地帮她拂开遮住眼角的碎发……女孩笑得幸福，笑得甜蜜。

安以若分明看到那是自己，可是却怎么也看不清楚那男孩的脸……她寸步不离地目送他们离开，一步一步渐行渐远，无能为力地目睹自己的青春散场……

今年的春天来得特别晚，天热了冷，暖了寒，已经是四月初的天气，但是安以若还是忍不住在雪纺单衣外加了件外套。

现在走在街上，迎着风，骨头也有点冷飕飕的，走进小区，才找回温暖的感觉。

安以若的父母都是中学教师，住的房子也是早前学校分配的老式公寓。安以若徒步走到三楼，敲了敲门，一会儿后，过来开门的是她的母亲。

安母看到她显得有点惊讶：“怎么回来也不提前知会一声？”又出门看了看。

“妈，你别看了，就我一人。”安以若换了鞋，快步走进客厅，把自己扔进沙发里，“累死了！”

“牧之怎么没一起过来啊？”安母关了门过来，“你们吵架了？”

“没有，他出差了，我是过来蹭饭的。”安以若口气里有掩不住的疲惫。

“你呀，还好意思说，先坐会儿，你爸还没醒，让他先睡着，饭待会儿就好了。”安母起身走进厨房。

安以若半躺在沙发上。

和林牧之吵架？她倒是想知道他们吵架是什么样子。和林牧之结婚快一年，将近三百个日子，除去两人上班出差和睡觉的时间，两人可能真正在一起的时间连一百天都要打个八折了。

平常能说出几句话都不错，哪有时间吵架啊，再说，像林牧之那种喜怒不形于色的人，他会吵架？天方夜谭！

饭桌上，难得一家人其乐融融地在一起吃饭，自从安父手术后，这样的日子真的是过一天少一天了。

安父睡醒后精神头倒也不错，也问起林牧之怎么没来，席间还不停地给安以若夹菜。这场景，让安以若感觉自己仿佛回到年少时，只是那时候，父亲的身体还是硬朗的。

想起这些，口里如同嚼蜡。

饭后，安以若被父亲拉着下棋。

她的围棋也是小时候父亲教的。那时候年纪小，性子皮，父亲让她学下棋收收心，后来倒是无心插柳，让她弄了个市里面的青少年围棋冠军回来，一时间还被邻里间传为美谈。

只是晚上，安以若静不下心，一直连着几盘都是她输。

安父也有些乏了。

“爸，你累了要不先睡吧，我们改天再下！”

安父摇摇手：“小若，不了，下次咱爷儿俩能好好说话又不知是几时了。我这身子骨是拖一天少一天了。”

安父的话无奈却又真实。

“爸，你说的是哪里话，你这么说我可生气了。”

“小若，说真的，爸爸自己倒无所谓，早走晚走终究是要走的，你有牧之，我就放心了。但是，我就是怕你妈妈以后一个人寂寞，你们以后有空要多过来陪陪她。”

“爸！”安以若真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“小若，你和牧之要好好过。他虽然表达不多，但是我看得出来他是个有心的孩子。有些人，有些事并不只是要用眼睛看，还要用心去发现，不要到最后错过的却是离自己最近的人。”安父的一席话说得耐人寻味，安以若虽然状似无心地听，但是字字落进了心里。

安以若直到回到景都小区还在思索着父亲的话。

很久以前，真的是很久以前，她也曾幻想过“死生契阔，与子成说。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”的神话，只是主角不是林牧之而已。

她以为，她和林牧之只是偏离轨道的行星，彼此交错，最后终将

各自回到正轨。现在，忽然有一个人对她说，其实他们是适合一起过日子，一起变老的。初听，像是说的是别人的故事。

看着空荡荡的左半边床，安以若的心仿佛空了一块，了无睡意。

房间外突然传来开锁的声音。

安以若的心咯噔一下。

反正也睡不着，她起身下床，还是决定去看看，让心里踏实点。

轻手轻脚地刚开了卧室的门，客厅的灯就被摁亮了。突来的光线让安以若一下子适应不过来，不由得用手挡了挡，片刻后才看清，这“半夜入室”的不正是林牧之吗？一下子她倒不知道要说什么了。

林牧之也奇怪，看着愣在卧室门口的安以若，虽然她穿着睡衣，但表情神态却不像是被惊醒的样子。

“怎么还没睡呢？”林牧之把行李放在玄关处，也懒得拿进来，换了鞋就到厨房倒水喝。

安以若回神：“你怎么这个时间还回来，也不嫌折腾人。”

林牧之没搭话，喝了水懒洋洋地瘫在沙发上闭目养神。

安以若翻了个白眼，总是这样，爱答理你，答理几句，不想答理了，问他跟问空气一样，好在自己也习惯了。

“你晚上吃过东西了吗？”她基于关心地问一句。

“飞机上吃了点。”林牧之闭着双眼，淡然地回了一句。

安以若本想说，要不我再给你做点什么吃吧，但一想起冰箱也好几天没关照过了，终究没说。

林牧之起身：“你去睡吧，我先洗个澡。”说完便去更衣室拿了干净的睡衣就往浴室去了。

安以若病恹恹的，拖沓着回卧室，开着床头灯，翻着床头的杂志。

浴室的水声停了，过了会儿，林牧之湿着头发就出来了。这样的林牧之看着真无害，安以若想。

林牧之擦着头发，看看墙上的挂钟：“明天不是还要上班吗，怎么还不睡？”

安以若合上杂志，放在一边：“半夜被某人吵到睡不着！”这倒是实话，一晚上翻来覆去没睡着，他确实该负一半责任。

“你事情都处理好了？”安以若虽不知道他到底处理什么事，但是看他疲惫的样子，知道定是棘手的。

“还行吧！”林牧之擦了头发，绕到床的左边，掀起半边的被子躺下。

“喂，你不把头发吹干，当心明天起来头疼。”

“再说吧，现在就想好好睡一觉了，你也早点睡吧。”说完林牧之关了自己那边的床头灯，闭上眼睛。

安以若靠在床头借着灯光，细细地打量着林牧之。他这几天想来应该是极累的，否则像他这样注重细节的人，怎么可能任由胡楂冒出来。

她认识的林牧之入前入后总是一副谦谦公子的形象，纤尘不染的，少有此刻这样颓败的一面。

林牧之的呼吸渐渐地均匀。

安以若也躺下，侧身面对着他，伸出手轻轻地抚摸着他的下巴，新生的胡楂有点扎手，让她的心里也毛毛的，不禁又想起父亲的话。

林牧之不知是习惯，还是有所感觉，伸手拥住安以若，依旧睡着。

安以若也往他怀里蹭了蹭，头靠在他胸前，听着他有规律的心跳，忽然觉得无比安心，一整晚的烦躁也尘埃落定。

对自己来说，也许他的怀抱不是最合适的，但却是离她最近的。安以若一直觉得自己的生活就如同溺水，浮浮沉沉，或许林牧之就是她以后唯一的浮木了，即使不能脱离苦海，但最起码她不会在生活中溺亡。

安以若没有嗜睡赖床的习惯，即使晚上睡得再晚，到了时间自然就醒了。

起来的时候，不忍吵醒林牧之，他的睡眠一向都是极浅的，所以她轻手轻脚地洗漱好，就去厨房准备早餐。

用小米熬了粥，盛了一小碟从父母家里带来的酱菜。趁着粥凉的空当，安以若又下楼去小区外的那家有名的包子铺买了两人份的包子。

回来之后发现，林牧之还没醒，想想林牧之的口味，又煎了两个鸡蛋。

安以若转身放盘子的时候，看着一身清爽的林牧之靠在餐厅的门边，安安静静的一句话都没有。

她觉得奇怪，但也没多问，只是说：“吃早饭吧，但是事先说好，你出差四天，你早上习惯吃的那个牌子的吐司和牛奶我都没有买过，所以你将就一下，和我吃一样的吧。”

林牧之觉得那种憋闷的感觉又来了：“安以若，你就不能把你的没心没肺收一下，我这次去了五天！”

“哦，是吗？”她自己这几天也忙，哪里还有心思记着他出差几天呢。和以往一样，他在与不在，日子并没有多少波澜。

看着安以若这副事不关己的样子，林牧之忽然觉得一阵挫败。自己这几天紧赶慢赶的，硬是把一个礼拜的日程缩短了两天，又赶在半夜回来。也说不上为什么，只是觉得想见她了。她倒好，电话没一个短信没一条，连自己到底不在几天也不清楚。

林牧之懒得再答理她，坐在餐桌旁吃早餐，粥软软绵绵，酱菜爽口下饭，这种感觉仿佛久违的温柔。

安以若见他不说话，以为是早餐不合他胃口：“吃不下话，你待

会儿出去再吃点吧。”

“其实我并不喜欢吐司加牛奶。”林牧之喝着粥，淡淡地说了一句。

“啊？那你不是一直都那样吃吗？”这倒让安以若感觉奇怪。

“不过是一个人图方便罢了！你后来也一直没问我啊，只是按我以前的方式做，我也不好说不吃吧。”林牧之的口气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小孩似的，和安以若较着劲。

倒像是自己的错了，安以若想着，不过看着对面的男人在一室阳光的清晨和自己吃一样的早餐，安以若忽然觉得这种感觉比一个人单独吃要来得好。

这样宁静的清晨，这样温暖的阳光，两个人分享同一份早餐，让人心里也暖暖的。所谓的岁月静好、现世安稳，也就如此吧。如果这一辈子的每一个清晨都能这样，何尝不是幸福呢？真这样，她也许可以和林牧之相携一辈子，可是谁知道以后会怎么样呢？

幸福，那是一种太抽象的东西，不能设定，也无法预料。

难得有一个早上是和林牧之一起出门的，安以若整理好下楼的时候，见他已经坐在车里等她。

算起来结婚这么久，林牧之送安以若上班的次数还真是屈指可数。一来两人都习惯各走各的，再是安以若觉得和林牧之走在一起，就是在身边安了一颗定时炸弹，说不定哪天就能在电视新闻或报刊上看到自己，她可不想成为众矢之的。

所以现在安以若迟迟没有上车。

林牧之不耐烦了：“安以若，你的丈夫要为你当一次车夫，就让你这么为难吗？”